

2022 年-2024 年牛塘镇排水片区长效管护

合 同

发包人（全称）常州市武进区牛塘镇人民政府（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江苏苏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服务内容：本项目为牛塘镇辖区内排水片区实施长效管护，片区管网长度约 14 公里，污水提升泵站 18 座。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检查井、污水管网设施的清理、疏通、养护以及污水泵站的运行、维护管理等。

管护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合同。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

一、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二、合同金额

1、2022 年-2024 年牛塘镇排水片区长效管护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50108 元/年（大写人民币 每年肆拾伍万零壹佰零捌元整）。

2、若发生合同范围以外的项目，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工程量按实结算，有综合单价的按投标综合单价结算；报价时未有综合单价的，由供应商申报，经采购人、审计、监理单位审核后结算。

3、付款及扣款方式：

扣款方式：因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等原因，按规定扣款后，作为最终的作业服务款。

付款方式：合同生效满一年后，采购人根据考核情况，支付本年度相应服务费。

三、乙方工作职责：

（一）管网管护

1、日常巡查管护：

要求管护单位对日常巡查实行定人、定路段、定职责、定标准，确保管护范围内排水设施每天巡查到位，管护到位，日常巡查不留死角，做到发现问题要早、处理问题要快、确保武进管护范围

内排水设施排水通畅。

(1) 安排足额定量的固定专职人员做好白天巡查和夜间值班，配备必要的交通巡查工具，确保污水管、窨井等排水设施情况有专人巡查管护，并做好巡查记录，做到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报告甲方。

(2) 及时发现并制止违反排水许可、损害管网设施等行为。在巡查管护过程中，发现违章接管、偷排、擅自施工影响管网设施安全等行为，应立即制止并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接到管护单位通知后于一小时之内赶赴现场并发整改通知书。管护单位需派员现场监督整改，直至整改到位后将相关信息反馈给甲方。

(3) 对巡查范围内市政道路等新（改）建配套排水设施、排水接管户实施的内部污水管网的建设进行质量跟踪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告知甲方；派员协助甲方做好对接管户接管前的验收工作。

(4) 巡视人员着装整洁，有巡视标志，要熟练掌握和运用排水设施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熟练掌握巡查范围内设施数量和运行状况。

2、疏通维护工作：

负责污排水管网设施的日常管理养护，定期进行疏通，保障管网畅通正常运行，在发现污水外溢、管道堵塞、井盖失窃破损等情况后，及时进行疏通和抢修。

(1) 污水管网维护(疏通、清理)：管护单位中标后立即安排队伍对排水片区内的管网进行一次整体清理、疏通。在日常管护中做到井座与路面平整、井座与井盖完整，井盖安放平稳严密，井内无淤积物，保证排水管网畅通运行。以管护范围内污水管网图为准对应疏通、清理路段的雨污水井盖进行标号，详细记录污水收集井个数、主管网长度。甲方随时指派专业人员现场监督。

(2) 污水管网疏通、清理包括：污水管道、窨井的疏通和清理，垃圾、淤泥的外运处置等（不包含淤泥处置）。所清运的垃圾、淤泥处理必须满足环保、卫生等相关要求。在保证污排水设施正常运行前提下，全年污水管网疏通不少于2次，污水检查井清理不少于2次。污水管网疏通、清理要求包括：管道畅通无阻，积泥深度不超过：1/5管径（ $\geq DN300$ ）或1/4管径（ $< DN300$ ），无较大的硬块杂物。压力管道畅通，控制阀、放气阀完好，无故障现象。

污水管网的淤泥收集、外运包含于管护总价中（不含污泥处置费），由管护单位负责，运送至处置点，运输途中禁止“跑、冒、滴、漏”。所有淤泥的运输必须按照水利、环保、安监等淤泥接收单位的要求，并做好相应的记录。淤泥的收集、外运工作需经甲方书面确认。

(3) 巡查发现污水窨井盖缺损，应立即指派专业人员现场设置警示标志，上报镇政府，并立即组织安排更换，按实结算。

(4) 疏通维护人员需严格按照武水[2009]97号《关于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管护安全工作的有关规定》及武排水[2013]2号《武进区乡镇污水管网设施管护办法》进行日常维护，在日常维护中要求施工作业现场设置作业护栏、标志等安全措施，施工结束及时清理现场，恢复原状，不得影响行人和交通的安全。

(5) 非巡查管护原因造成的水患事故与抢修任务，在接到抢修任务后要在30分钟内快速到达

现场进行作业，对排水管线和窨井堵塞造成的路面积水、积冰事故的，要在 24 小时内修复。

(6) 疏通过的管道及更换过的窨井井盖、井座等质保一年，(人为因素造成的除外)，在此期间内如发现有堵塞或其他影响正常使用的情况，乙方有义务及时免费处理，如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3、防汛应急工作

主要配合防汛部门和甲方做好管护范围内排水防涝、抢险工作。

(1) 制定汛期科学合理的汛期值班、巡查及应急制度，成立应急抢险小组。汛期、台风等大暴雨恶劣天气期间，应急小组要以雨为令 30 分钟内及时上岗到位。根据防汛部门及甲方要求配置 24 小时值班人员及道路巡视人员。

(2) 对积水严重的地区或路段进行应急排水，控制积水和淹水的蔓延，防止事态扩大。在积水严重的地区设置标志并派专人看守，疏导群众。必要时组织抢险队集中投入排水抢险。记录并反馈汛期污水管网满溢时间、地点、面积，查找满溢的原因，并提出科学合理的整改方案。

(3) 汛期、台风、暴雨时乙方提出需增加人员、设备配置等，须经甲方认可，所产生的费用经双方商议结算。

(二) 污水提升泵站管养

(1) 仪器仪表及设备检查、管护保养；

(2) 泵站的安全生产，检查电源，检验泵站内设置的防毒面具、消防设施器材、起重设备（大于 3T）、配电用的专业防护工具等强制性检验设备；泵站监控设备的完好；

(3) 站容站貌：建筑物外观整洁、无明显破损、渗漏、污染，构筑物清洁；设备设施齐全；站区道路完好、畅通、无破损；绿化完好；车辆停放有序；操作值守人员着装整齐、干净、文明礼貌。

(三) 安全培训、落实责任

(1) 乙方对污排水设施的日常管理、疏通等施工过程中，要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做好安全围护、安全警示标志等安保措施，保证施工作业人员、行人、交通车辆等的安全。

(2) 乙方应定期组织对员工岗位的专业技能培训和安全生产知识教育，特殊岗位要求持证上岗。

(3) 因污水窨井盖缺损，乙方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或未及时更换缺损井盖造成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负责相应赔偿，与甲方无关。

(4) 管护工作的安全、环保、卫生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四) 其他责任

1、做好污水管网设施的管理、维护、运行、考核等台帐工作。

2、配合水政、环保等执法部门对损害或严重影响排水设施正常运行的违法行为的调查取证工作。

3、接受区排水管理处的业务指导，服从甲方督查人员指挥，及时处理完成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定期汇报管理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根据区、镇对污水管网长效管护考核的要求，结合国家对污水管网相关管理制度、规程、办法等规定，牛塘镇政府派员对污水管网管护每季进行量化打分，通过检查的方式评定乙方在长效管护上的质量。

每月组织考核，按最终考核分数，90分及以上的视为考核优秀，合同价款全额发放；80分（含）--90分（不含）视为良好，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90%；70分（含）--80分（不含）视为考核合格，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80%；70分以下的视为考核不合格，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60%并有权解除合同。由于乙方维护管理问题造成甲方污水管网不能正常运行并受到严重影响的，每次可加倍扣分。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款项，乙方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乙方不能完成服务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乙方逾期完成服务的，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3、如乙方未能按此协议认真履行管护职责且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利中止协议，扣除相应款项，另行选择管护队伍。

五、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相关规定。

八、争议解决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1）提交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发生纠纷，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采用第2种方式予以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政府采购代理公司执壹份。

甲方（采购人）：(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3111938202
2022年5月31日

乙方（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32040919553
2022年5月31日